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柳新民',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柳新民

2021年12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燕琴

2021年12月24日

(本页无正文, 为《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小花

张小花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邓定远

2021年12月10日